



# 屏東縣災害應變中心運作

陳文寬 科員

# 簡報大綱

- 災害應變中心法源
- 開設時機
- 運作流程
  - 情資研判
  - 通報
  - 警戒管制公告
  - 疏散撤離
  - 災區劃定

- 依據災害防救法第12條規定成立本中心
- 為預防災害或有效推行災害應變措施，於災害發生或有發生之虞時，直轄市、縣（市）政府及鄉（鎮、市）、山地原住民區公所首長應視災害規模成立災害應變中心，並擔任指揮官，另得視需要成立前進指揮所，就近處理各項救災及後勤支援事宜。
- 前項災害應變中心或前進指揮所成立時機、程序及編組，由直轄市、縣（市）政府及鄉（鎮、市）、山地原住民區公所定之。

# 開設時機

- 擴大三級開設：

【1】交通部中央氣象局(以下簡稱中央氣象局)發布海上颱風警報後，研判後續發布海上陸上颱風警報機率較低，惟受颱風外圍環流影響，經中央氣象局風雨預報本縣平均風力達七級以上或陣風達十級以上，或二十四小時累積雨量達二百五十毫米以上，經本府消防局研判有開設必要者。

【2】中央氣象局發布海上颱風警報後，研判後續發布海上陸上颱風警報機率較高時，經本府消防局研判有開設必要。

- 二級開設：

中央氣象局發布海上陸上颱風警報，認有劃定本縣陸地為警戒區域者(但於深夜時段發布者，得請示指揮官同意後於翌日晨間成立)，或經研判災情可能擴大，有必要提早開設，以利執行各項預防性措施者。

- 一級開設：

中央氣象局發布海上陸上颱風警報，劃定本縣陸地為警戒區域後，經情資分析請示指揮官同意，或災情發生案件劇增，經研判災情可能擴大者。

## 風災開設為例

# 一、緣起

110年10月圓規颱風未發布陸上颱風警報，致部分地方政府未即時成立應變中心及劃定警戒區域，造成多起山域及溪流人命受困搜救事故

行政院秘書長指示

內政部應參考風力、降雨量及土石流警戒等調整應變措施

檢視修正風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時機

## 二、圓規輕颱中央災害應變中心運作情形

(一)圓規輕颱災情統計及救援狀況:

110年10月10至15日圓規颱風外圍環流影響期間造成

1、山域事故案件**5件**。

( **1死20人獲救** )

2、溪水暴漲受困案件**8件**。

( **1失蹤62人獲救** )。



# 各縣市救援案件統計暨應變中心成立情形

縣市別	救援案件		直升機 出動架次	救出人數	是否成立 應變中心
	山域事故	溪水暴漲			
新竹縣		3		23	否
臺中市		1		(1人失蹤)	否
南投縣	1		1	7	否
屏東縣	1	1	2	6(含1死)	否
宜蘭縣		2	3	29	否
花蓮縣	3	1	1	18	成立 <u>土石流</u> 應變中心
合計	5	8	7	83(含1死)	

# 請地方政府配合辦理事項

陸上颱風警報未發布，但外圍環流經評估恐有嚴重影響

①

成立應變中心

主動依災防法第12條、30條

經內政部研判有開設必要



積極成立風災、水災或土石流災害應變中心，執行警戒區劃設及疏散收容等作業

②

不成立時

依災防法第24條、發展觀光條例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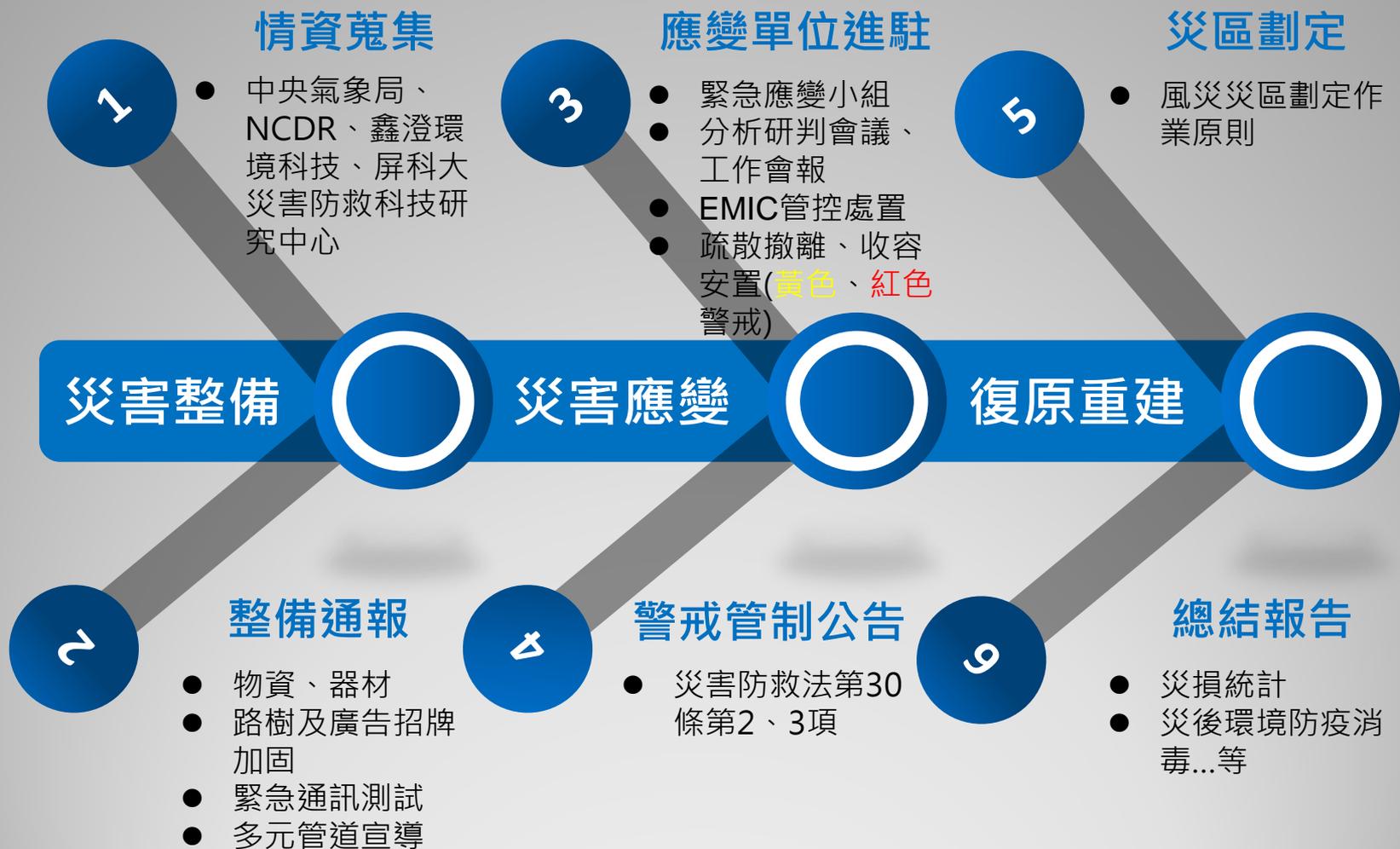


執行危險區域勸告或強制撤離，並應預先建立相關機制。

③

參考本次風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成立時機修正內容，檢討修正所轄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將風力及雨量納入風災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時機。(行政院指示內政部督導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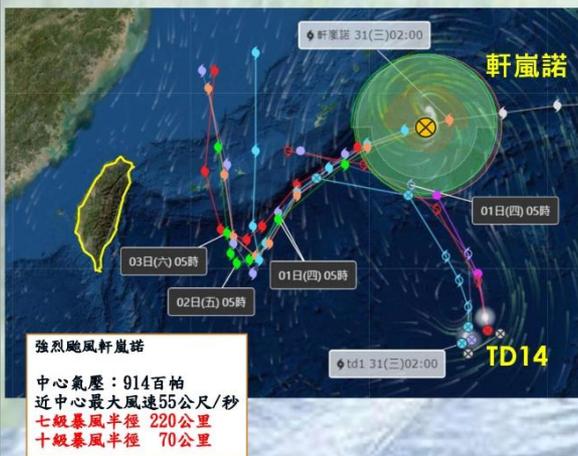
列入災害防救訪評督導考核項目



# 風災災害應變中心運作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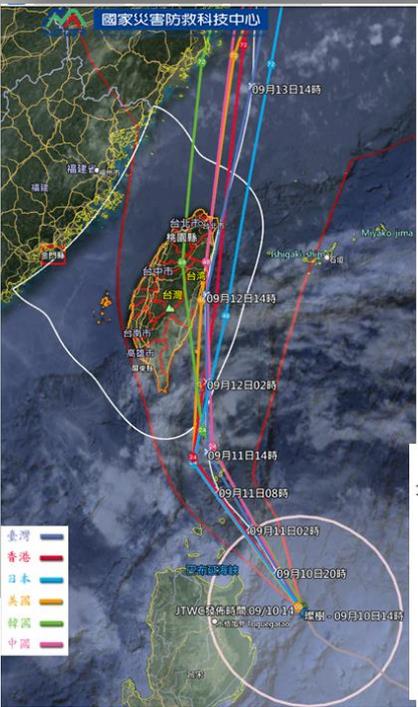
# 【軒嵐諾強烈颱風預測分析 8/31】



2211號	軒嵐諾 HINNANOR	距台: 1025公里 移動速度: 24公里 移動方向: 西南西
強烈颱風		

- 軒嵐諾颱風過去6小時又略為增強，TD14強度維持。
- 軒嵐諾颱風明9/1日將有機會將TD14併入環流，增大其暴風圈。
- 觀察重點為9/1日後颱風移動速度是否減慢及環流整併了TD14後，整體環流變大，量能動能也變大，未來北方槽線是否可牽引轉北，仍有其不確定性。
- 颱風發展將持續密切觀察其動態並發布。

8/31/07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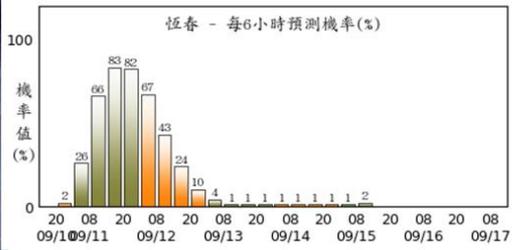


## 侵台機率



強烈颱風環樹  
編號第 14 號  
國際命名 CHANTHU

- 依據目前的氣象模式分析，7級暴風圈涵蓋恆春地區的機率達 93%。
- 影響的時間將從 9/11 晚上至 9/12 全天。



# 情資研判

2023/2/9

10

## 傳真通報

<b>受理單位:</b>	本縣災害應變中心各編組單位、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府消防局各大(分)隊、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南部分署		
<b>副 本</b>	屏東縣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		
<b>通報者:</b>	屏東縣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	<b>時間</b>	111年10月28日 20:00
		<b>頁數</b>	2 頁
<b>通報事項:</b>	<p>一、依據內政部111年10月28日傳真通報辦理。</p> <p>二、今(111)年第22號颱風奈格依據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目前最新資料研判，現階段預估路徑將會先經過呂宋島，週日後具變數需持續監控掌握，然而本週日起受東北季風及颱風外圍環流影響，東部、東北部及北部地區可能有豪雨等級降雨發生，而整體降雨影響期間仍需待颱風後續路徑走向滾動提供預報情資。由於預估影響期間適逢週末假期及週一民眾上班上課通勤，且考量近期東部地震頻繁及連續週末假日累積長時降雨等情形，災害潛勢風險大幅提升，請各單位務必上緊發條提高警覺，嚴密監控雨量，針對高災潛勢區加強預防性整備作為，並保持通訊暢通，本於權責預先落實整備措施，督促所屬防災應變人員落實辦理執行下列重要工作事項：</p> <p>(一) <b>掌握情資保持橫向聯繫：</b>由於颱風轉向位置仍有很大的不確定性，請利用多元管道提供民眾各項所發布之警特報訊息及天氣概況。</p> <p>(二) <b>落實災情通報：</b>請民政、警政及消防體系落實執行地方政府災情查通報作業；同時應利用EMIC及各項災情查報系統，主動蒐集及傳達相關災情，並落實應變處置作為。</p> <p>(三) <b>地方政府應適時成立應變中心：</b>應適時啟動成立應變中心，俾儘早劃設警戒區及執行預防性疏散撤離作業。</p> <p>(四) <b>強化海面風浪及強風衝擊整備：</b>依目前情資南部、東北部及北部地區可能有長浪發生，請適時選用各項多元管道主動發布預警提醒民眾。</p> <p>(五) <b>陸地強風強固整備措施：</b>因應颱風外圍環流及東北季風</p>		

可能對於陸地造成強風情形，請對於招牌及施工中鷹架、廣告物、選舉看板及旗幟、圍籬、路樹等應加強固定，避免脫落或掉落情事。

### (六) 強降雨導致水災預警先期部署：

考量短延時強降雨容易導致地下道排水不及發生嚴重積水，導致民眾於車行地下道時發生危及行車安全的案例，請做好地下道抽排水設施整備及即早啟動警戒措施。

(七) **避免山區、河邊及海域活動：**颱風影響期間利用多元管道提醒民眾進行各項戶外活動，皆應隨時注意天氣預報，非必要避免前往山區、河邊及海域活動各項防汛及天氣警特報訊息，並呼籲山區登山或山區作業人員避難下山或儘速前往安全山屋避難準備。

### (八) 針對易成孤島地區加強整備

1. 請即早進行預防性疏散撤離準備及災情查報，針對申請入山登山民眾加強宣導工作。
2. 請至少儲備該地區人口總數量3日所需食物及飲用水，另相關民生必需品及醫療用品，亦請預先備妥。
3. 請至少需擁有1種緊急通訊手段(衛星電話、無線電、災害預警通報系統)，若無者請規劃預先調用機制。
4. 請各易成孤島地區提早預置道路搶修機具或及時啟動開口合約。
5. 請公所及災害防救編組人員，協助引導轄內居民執行救災、避難等工作，並預先整備、調度緊急發電機與儲備相關燃油。

### (九) 請強化偏鄉衛星電話先行試通整備。

屏東縣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

## 傳真通報

<b>受理單位:</b>	本縣災害應變中心各編組單位、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南部分署、海洋委員會海巡署第八巡防區、保安警察第七總隊第八大隊、本府消防局各大(分)隊、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牡丹水庫、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		
<b>副 本</b>	屏東縣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		
<b>通報者:</b>	屏東縣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	<b>時間</b>	110/9/10 17:30
		<b>頁數</b>	1 頁
<b>通報事項:</b>	<p>一、奉指揮官指示：本縣於本(10)日 17:30 成立「瓊樹颱風」災害應變中心二級開設，請民政處、工務處、城鄉處、原民處、社會處、水利處、傳播處、交旅處、人事處、教育處、農業處、警察局、衛生局、環保局、後指部、333 旅、台電、中華電信、自來水公司、三工處、七河局、海巡派員進駐；稍晚預計召開整備會議，時間將另行通知。</p> <p>二、請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加強各項防災措施，並視災情狀況是否成立災害應變中心，如有成立請登錄 EMIC 系統。</p> <p>三、請警察局針對已入山或申請入山之人員加強聯繫，通知及早下山避免危害，並請海(岸)巡及警察單位針對民眾於山區、溪邊及海邊從事登山、觀潮、溯溪等戶外活動時，勸導民眾避免從事危險活動。</p> <p>四、請農業處呼籲農民及養殖漁戶，適度調整水塘水量及農田排水，亦需特別注意暴雨所帶來之損害。</p> <p>五、由於近期東部地震頻繁已使山區土石鬆動，因強降雨致坡地災害的風險大為提高，請落實監控預警機制，針對高災害潛勢區預先盤點避難弱勢族群疏散清冊，掌握各項情資資訊，儘早啟動各項避災減災措施。</p> <p>六、本縣各防救災有關單位及消防局各大(分)隊儘速做好救災整備，備妥各式救災裝備器材及車輛、救生船舶，俾利迅速動員救災，並請持續實施防災宣導。</p>		

屏東縣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

# 各式通報

## 屏東縣災害應變中心

## 通 報

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11 日 8 時

- 一、依據璨樹颱風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參字第 002 號通報辦理。
- 二、為因應璨樹颱風來襲，確保防救災通訊正常，請本府警察局、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將所轄手持衛星電話（Thuraya）由各建置單位進行互測，本縣原鄉所轄各村（部落）暨配置 Thuraya 手持式衛星電話之警察局山地分駐派出所等各建置單位保管人（使用人）進行抽測（至少 2 處）；另本縣「災害緊急通報專用無線電通訊系統」之 12 鄉（計有本縣瑪家鄉、霧臺鄉、三地門鄉、泰武鄉、來義鄉、春日鄉、牡丹鄉、獅子鄉、林邊鄉、佳冬鄉、琉球鄉及滿州鄉公所），請對所轄村辦公處所、收容場所、學校、消防分隊及衛生所等固定臺，實施通話測試，以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 三、測試完成後各單位測試紀錄表（如附件），請於 110 年 9 月 11 日 10 時前完成後傳真或傳 Line 本縣災害防救深耕計畫群組（傳真電話：08-7665992）。

### 此 致

本府警察局、本縣各鄉、鎮（市）公所、三地門鄉大社村、口社村、達來村、德文村、青葉村、青山村、安坡村、霧台鄉阿禮村、吉露村、霧台村、佳基村、大武村、好茶村、來義鄉義林村、來義村、丹林村、文樂村、古樓村、望嘉村、大後社區理事長、丹林村第 5 鄰、第 6 鄰、來義村溪部落、南和村長、牡丹鄉高士村、高樹鄉新豐村、瑪家鄉北葉村、佳義村、瑪家村、本府警察局佳基派出所、霧台分駐所、好茶派出所、瑪家派出所、德文派出所、大社村辦公處、春日分駐所、歸崇派出所、忠孝派出所、來義分駐所、草埔派出所、旭海派出所、牡丹分駐所、長樂派出所

# 屏東縣災害應變中心

屏東縣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  
屏東市志孝路 226 號  
連絡電話：08-7662911  
傳真電話：08-7665992

## 傳真通報

受理單位:	本縣應變中心各編組單位、各鄉鎮市公所、本府消防局各大隊、分隊		
副 本	屏東縣災害應變中心		
通報者:	屏東縣災害應變中心	時 間	110/9/10 17:30
		頁 數	1 頁
通報事項:	<p>一、為辦理「璨樹颱風災害應變中心」統計資料，請本縣各相關編組單位進入應變管理資訊系統（EMIC 2.0）依權責填寫處置報告相關內容（請每 1 小時或即時更新）。</p> <p>二、針對速報表填報及管制，各單位權責如下：</p> <p>（一）本府衛生局填報並管制 D1a 及 D2a、水利處填報並管制 E6b、工務處填報並管制 F1a。</p> <p>（二）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填報 A1a、A3a、A4a、D3a 及 D4a 速報表；針對 A3a 部分，請本府消防局各分隊、警察局各分駐（派出）所及國軍單位自動提供 A3a 速報表相關數據資訊（如附表）予鄉鎮市災害應變中心彙辦。（請本府警察局轉知所屬各分駐（派出）所）</p> <p>（三）民政處管制 A4a 報表、社會處管制 D3a 及 D4a 報表。</p> <p>三、請各相關單位於每日 6 時、12 時、18 時、24 時至 EMIC 填報速報表資料（若無案件請點選「無資料填報」），俾利本縣災害應變中心彙整統計。每次填報資料應為前次資料加入累計計算【如上次（6 時）填報消防出勤 4 人，本次（12 時）出勤 6 人，本次填報資料應為 10 人】，新增或修改後請點選審核確認上傳。</p> <p>四、本縣各鄉鎮市公所請善用應變管理資訊系統（EMIC 2.0）上傳災情案件，無法上傳案件時，再用傳真方式通報災情。</p> <p>五、本縣災害應變中心成立填寫各項數據統計為重要管制事項，請各業管單位務必依規定時間每日定時填報災情相關資料。</p>		

屏東縣災害應變中心

# 各式通報

## 屏東縣政府 公告

中華民國 111年09月03日

屏府消企字第 11131561000 號

主旨：公告劃定「本縣海域、港口、海岸、登山步道及各溪流區域範圍」為颱風期間警戒區，非持有通行證件，不得進入，本公告生效期間自本縣「颱風災害應變中心」成立之時起至撤除之時止。

依據：災害防救法第三十條第一項第二款、第三款規定。



### 公告事項：

一、茲為應颱風災害防救需要，特由本縣災害應變中心指揮官潘孟安劃定「本縣海域、港口、海岸、登山步道及各溪流區域範圍」，為颱風侵襲期間，限制或禁止人民進入或命其離去之範圍，嚴禁從事登山、健行、溯溪、戲水、觀潮、垂釣及捕魚等危險活動，特予公告。

二、管制措施實施期間如下：

(一)本縣颱風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時，中央氣象局預報當地平均風力七級以上，執行海域及港口之各式船舶進出港管制措施，限制船隻出海作業，且沿(近)海域警戒區內作業船隻，迅速就近返港避難，琉球鄉之港口船舶進出港管制依本府第二一五五期公報，授權由該公所管制；上述平均風力之劃分，六-七者，為七級以下，風力七-八者，為七級以上。

(二)本縣颱風災害應變中心開設且中央氣象局劃定本縣為颱風警戒範圍時，執行海岸、登山步道及各溪流區域之管制措施，禁止民眾從事各項危險活動。

(三)本縣災害應變中心指揮官仍得視災害防救需要，劃定必要警戒區，並通報各執行單位實施。

三、若違反本公告內容者，執行人員得依行政執行法第 27 條規定，以間接強制或直接強制方式執行之。

縣長潘孟安

07fW05032

中央氣象局 近海漁業氣象預報(乙)

發布時間：111年 9月 3日 10時30分

### \*高雄枋寮沿海

3日 西北轉偏西風 7至8陣風10級晚轉6至7陣風9級 浪高2至3公尺 中浪至大浪 陰局部陣雨

4日 偏西轉西南風 6至7陣風9級晨轉5至6陣風8級下午再轉4至5陣風7級 浪高3轉2公尺 大浪轉中浪 多雲局部陣雨

5日 西南轉偏南風 4至5陣風7級下午轉4級陣風6級以下 浪高1至2公尺 小浪至中浪 多雲局部陣雨

### \*枋寮恆春沿海(含琉球嶼)

3日 西北轉偏西風 7至8陣風10級 浪高2至3公尺 中浪至大浪 陰局部陣雨或雷雨

4日 偏西風 7至8陣風10級晨轉6至7雷雨區陣風10級上午再轉5至6雷雨區陣風9級 浪高3轉2公尺 大浪轉中浪 多雲時陰局部陣雨或雷雨

5日 偏西轉西南風 5至6陣風8級下午轉4至5陣風7級 浪高2轉3公尺 中浪轉大浪 多雲局部陣雨

### \*鵝鑾鼻沿海

3日 西北轉偏西風 7至8陣風10級下午轉8至9陣風11級 浪高3至4公尺 大浪 陰局部陣雨

4日 偏西風 8至9陣風11級晨轉7至8陣風10級上午再轉6至7陣風9級 浪高4轉3公尺 大浪 多雲局部陣雨

5日 偏西轉西南風 6至7陣風9級晨轉5至6陣風8級 浪高2至3公尺 中浪至大浪 多雲局部陣雨

### \*成功臺東沿海

3日 偏南風 4級陣風6級以下 浪高2至3公尺 中浪

# 警戒管制公告

## ● 災害防救法第24條：

為保護人民生命、財產安全或防止災害擴大，直轄市、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於災害發生或有發生之虞時，應**勸告或強制其撤離**，並作適當之安置。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website's interface with the following elements:

- Header:** Navigation links for English, mobile site, and parent site. Search and social media icons. Date and time: 112年02月08日 星期三 09:48:49.
- Navigation:** 土石流防災資訊網, 防災監測, 土石流資訊, 大規模崩塌資訊, 防災應用, 防災成果, 下載與服務.
- Announcements:** 重要公告, 2023/01/19 公開更新112年全臺土石流潛勢溪流及大規模崩塌潛勢區相關資料... 2024/11/01 因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取消集會活動人數上限, 11月9日「優質自主防災社區認證探訪」.
- Search & Filter:** 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資訊便利搜. 土石流警戒基準值 (分布, 列表, 簡表, 明細表). 大規模崩塌雨量警戒基準值 (分布, 列表, 簡表, 明細表).
- Statistics:** 土石流潛勢溪流共 1731條 (分布159鄉鎮、690村里). 大規模崩塌區共 43處 (分布29鄉鎮、36村里).
- Navigation:** 縣市政府疏散避難圖 (連結), 連結 (連結至縣市政府網頁).
- Content Sections:** 掌握土石流資訊 (即時雨量, 觀測站展示平台, 土石流介紹, 防災任務). 防災線上課程 (堰塞湖危險...).
- Footer:** 水土保持局 永續水土保持 粉絲團, 災害情資網, 中央氣象局,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水土保持局.

土石流防災資訊網  
<https://246.swcb.gov.tw>

# 疏散撤離

# 土石流警戒基準值簡表

縣市	鄉鎮(溪流數)	警戒值(mm)	縣市	鄉鎮(溪流數)	警戒值(mm)	縣市	鄉鎮(溪流數)	警戒值(mm)	
宜蘭縣(150)	三星鄉(5)	600	新竹縣(77)	竹東鎮(2)	500	台南市(48)	楠西區(7)	450	
	大同鄉(43)	550		荳蔻鄉(4)	550		龍崎區(1)	550	
	冬山鄉(13)	600		鹿港鄉(3)	600		內門區(3)	550	
	南澳鄉(13)	500		新埔鎮(1)	500		六龜區(35)	350	
	員山鄉(15)	600		橫山鄉(8)	500		田寮區(1)	600	
	頭城鎮(23)	550		關西鎮(15)	500		甲仙區(17)	450	
	礁溪鄉(17)	550		三灣鄉(1)	500		杉林區(4)	450	
	蘇澳鎮(21)	500		大湖鄉(16)	500		那瑪夏區(14)	350	
	大同鄉(9)	550		公館鄉(4)	500		岡山區(1)	600	
	中山區(3)	550		竹南鎮(1)	550		阿蓮區(1)	650	
基隆市(34)	中正區(3)	550	苗栗縣(80)	卓蘭鎮(7)	450	高雄市(115)	美濃區(9)	500	
	仁愛區(2)	600		南庄鄉(16)	500		茂林區(3)	450	
	安樂區(6)	600		苑裡鎮(1)	600		桃源區(16)	300	
	信義區(5)	600		泰安鄉(20)	400		旗山區(8)	500	
	龍潭區(6)	550		通霄鎮(3)	600		鼓山區(3)	550	
	八里區(10)	550		獅潭鄉(4)	500		三地門鄉(7)	450	
	二芝區(4)	550		銅鑼鄉(7)	500		牡丹鄉(9)	600	
	二峽區(25)	450		太平區(9)	450		來義鄉(11)	450	
	土城區(4)	550		外埔區(2)	550		枋山鄉(1)	550	
	中和區(1)	550		清水區(1)	600		春日鄉(4)	550	
新北市(235)	五股區(9)	500	台中市(110)	和平區(43)	350	屏東縣(71)	泰武鄉(5)	550	
	平溪區(7)	550		車勢區(21)	500		高樹鄉(4)	550	
	石門區(2)	500		新社區(22)	500		獅子鄉(18)	500*	
	石碇區(9)	500		潭子區(1)	550		萬巒鄉(1)	650	
	汐止區(9)	500*		霧峰區(8)	500		滿州鄉(2)	500	
	坪林區(10)	550*		北屯區(3)	500		瑪家鄉(7)	500	
	金山區(9)	500		中寮鄉(8)	450		霧臺鄉(2)	450	
	泰山區(13)	500		仁愛鄉(34)	300		大武壠鄉(21)	450*	
	烏來區(6)	450		水里鄉(35)	350		大埔里鄉(16)	450	
	黃金區(7)	600		名間鄉(2)	500*		臺東市(4)	600	
台北市(50)	淡水區(4)	550	南投縣(262)	竹山鎮(9)	450	台東縣(166)	成功鎮(9)	450	
	深坑區(6)	500		信義鄉(49)	300		池上鄉(2)	400	
	新店區(27)	450*		埔里鎮(49)	350		卑南鄉(39)	450	
	新莊區(9)	550		草屯鎮(7)	500		延平鄉(11)	400	
	瑞芳區(25)	500		國姓鄉(39)	350		卑南鄉(20)	500	
	萬里區(12)	550		魚池鄉(7)	400		金峰鄉(7)	500	
	樹林區(5)	600		鹿谷鄉(22)	350		長濱鄉(4)	400	
	雙溪區(21)	550		集集鎮(1)	500		海端鄉(18)	400	
	鶯歌區(1)	500		二水鄉(6)	550		鹿野鄉(3)	450	
	士林區(7)	500		田中鎮(2)	550		達仁鄉(8)	500	
桃園市(53)	內湖區(12)	500	彰化縣(9)	社頭鄉(1)	600	花蓮縣(171)	關山鎮(4)	450	
	文山區(3)	500		高坑鄉(13)	400		玉里鎮(24)	450	
	北投區(17)	500		大埔鄉(7)	450		光復鄉(18)	450	
	信義區(5)	600		中埔鄉(8)	350*		吉安鄉(7)	500	
	南港區(5)	600		竹崎鄉(24)	400		秀林鄉(28)	400	
	大溪區(10)	550		阿里山鄉(24)	300		卓溪鄉(16)	500	
	桃園區(2)	550		梅山鄉(14)	350		花蓮市(3)	550	
	復興區(31)	350		蕃薯鄉(10)	450		富里鄉(9)	450	
	龜山區(10)	550		六甲區(1)	600		瑞穗鄉(9)	550	
	五峰鄉(16)	400		玉井區(1)	550		萬榮鄉(12)	500	
新竹縣(77)	北埔鄉(2)	550	台南市(48)	白河區(11)	500	番薯鄉(20)	450		
	尖石鄉(26)	350*		華山區(16)	500	鳳林鎮(9)	500		
				南化區(11)	450	豐濱鄉(16)	450		
							合計	1731	條

\*註：雙溪縣名譽鄉仁和村(溪流DF120)警戒值為350；  
 苗栗縣卓子鄉(溪流DF048、049、050、071)警戒值為450；  
 新北市石碇區(溪流DF107)警戒值為300；  
 新北市坪林區(溪流DF124、125、252)警戒值為500；水埔區(新北DF127、128、129)警戒值為500；坪林區(新北DF121)警戒值為500；  
 新北新莊區(溪流DF131)警戒值為400；  
 新竹縣尖石鄉(溪流DF064)警戒值為3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www.swcb.gov.tw

112.01  
Soil and Water Conservation Bureau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土石流災害緊急應變小組  
璨樹颱風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警戒預報

預報時間：110年09月11日15時30分

報別：第2報

主旨：依據中央氣象局風雨資料研判：計228條土石流潛勢溪流達黃色警戒；2處大規模崩塌潛勢區黃色警戒(行政區域分布詳附表)；另依中央氣象局預測雨量情資，部分地區入夜後可能達紅色警戒(詳說明二)，請依災害防救法規定執行警戒作為。

說明：

一、警戒作為：

- (一) 黃色警戒：地方政府依災害防救法第二十四條，應進行疏散避難勸告。
- (二) 紅色警戒：地方政府依災害防救法第二十四條，應勸告或強制其撤離，並作適當之安置。

二、依據中央氣象局預測雨量，入夜後臺東縣長濱鄉、花蓮縣秀林鄉、光復鄉、吉安鄉、壽豐鄉、豐濱鄉等地區可能達紅色警戒發布標準，建議提早進行預防性疏散。

三、警戒範圍，請參考土石流潛勢溪流與大規模崩塌潛勢區公開資訊及貴府建置之保全對象清冊。

四、土石流潛勢區及大規模崩塌潛勢區明細及完整預報單請自土石流防災資訊網下載(<https://246.swcb.gov.tw>)。

五、依據災害防救法第二十四條，除貴府所轄區域內之土石流潛勢溪流及大規模崩塌潛勢區外，同時應注意其它有災害發生之虞的地區，必要時請提早進行預防性疏散。

六、因應疫情，貴府執行疏散避難時，如遇居家檢疫或隔離者，請依照「災民臨時收容安置業務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工作指引」辦理。

正本：宜蘭縣、基隆市、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苗栗縣、臺中市、南投縣、彰化縣、雲林縣、嘉義縣、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臺東縣、花蓮縣災害應變中心

副本：詳附件。

疏散撤離  
土石流災害緊急應變小組  
電話：30-11024 傳真：30-9107

# ● 災害防救法第51條：

第42條至前條所稱**災區**，指因災害造成嚴重人命傷亡或建物毀損等之受創地區，其範圍由行政院公告並刊登政府公報。

## 內政部 函

地址：23143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  
8樓(消防署)  
聯絡人：簡均容  
聯絡電話：02-81959119#6138  
傳真：02-89114250  
電子信箱：junrong@mfa.gov.tw

受文者：屏東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26日  
發文字號：內授消字第1110825853號  
類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301060000C111082585300-1.pdf、301060000C111082585300-2.pdf、  
301060000C111082585300-3.odt、301060000C111082585300-4.odt、  
301060000C111082585300-5.odt)

主旨：為辦理111年9月18日池上地震災害災區劃定案，詳如說明，請於111年9月30日前惠賜卓見，並提報災區，請查照。

說明：

一、經檢視本次0918池上地震災害災情主要集中於花蓮縣及臺東縣，為簡化行政程序，儘速幫助災民獲得災害防救法第42條至第50條所列各項災區災民災後復原重建協助，本次111年9月18日池上地震災害災區劃定，將比照 105 年0206 震災災區劃定作業原則辦理。

二、檢附本部105年5月10日內授消字第1050416864號函發「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二月六日震災災區劃定作業原則」1份供參。

正本：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副本：電 2982/09426 文  
交 換 章

## 內政部 函

地址：23143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  
8樓(消防署)  
聯絡人：簡均容  
聯絡電話：02-81959119#6138  
傳真：02-89114250  
電子信箱：junrong@mfa.gov.tw

受文者：屏東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0月17日  
發文字號：內授消字第1110826162號  
類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301060000C111082616200-1.pdf)

主旨：「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九月十八日池上地震災區範圍」業經行政院公告為花蓮縣玉里鎮、富里鄉、卓溪鄉、瑞穗鄉、萬榮鄉與臺東縣鹿野鄉、延平鄉、關山鎮、池上鄉及海端鄉，並自111年9月18日生效，請查照。

說明：依據行政院111年10月11日院臺忠字第1110031346C號函辦理。(隨函檢附影本)

正本：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副本：本部民政司、營建署、警政署、空中勤務總隊、消防署秘書室(法制科)(均含附件) 電 2982/10217 文  
交 換 章

# 災區劃定

## 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二月六日震災災區劃定作業原則

### 一、災區定義：

指遭受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二月六日震災，致有嚴重人員傷亡、失蹤或房屋毀損，得適用災害防救法第四十四條之一至第四十四條之九所定復原重建措施之受創地區。

### 二、劃定基準：

(一) 因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二月六日地震，造成下列人員傷亡、失蹤情形之地區，辦理災區劃定：

- 1、人員死亡、失蹤或重傷，符合風災震災火災爆炸災害救助種類及標準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規定災害救助種類，其人數合計一百人以上之直轄市、縣(市)。
- 2、人員死亡、失蹤或重傷，符合風災震災火災爆炸災害救助種類及標準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規定災害救助種類，其人數合計二十人以上之鄉(鎮、市、區)。

(二) 因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二月六日地震，造成下列房屋毀損情形之地區，比照辦理災區劃定：

- 1、房屋毀損，符合風災震災火災爆炸災害救助種類及標準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所定不堪居住程度情形之一，合計七十五棟或一百五十戶以上之直轄市、縣(市)。
- 2、房屋毀損，符合風災震災火災爆炸災害救助種類及標準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所定不堪居住程度情形之一，合計十棟或二十戶以上之鄉(鎮、市、區)。

### 三、劃定及公告作業程序：

(一) 鄉(鎮、市、區)公所認符合第二點第一款第二目或第二款第二目所定受災情形之一者，應填報附表一並檢附佐證資料提送直轄市、縣(市)政府初審。

(二) 直轄市、縣(市)政府初審結果，依下列規定辦理：

- 1、彙整附表一結果，未符合第二點第一款第一目及第二款第一目所定受災情形者，填報附表二並連同佐證資料，函報內政部複審後，報請行政院審定及公告。
- 2、彙整附表一結果，認符合第二點第一款第一目或第二款第一目所定受災情形之一者，填報附表三並檢附佐證資料函報內政部審查後，報請行政院審定及公告。

四、劃定之災區範圍須變更者，其作業程序依第三點規定辦理。



壹蘋新聞網

# 災區劃定

簡報結束感謝聆聽